

# 双辽市人民检察院 2018 年部门预算

二〇一八年三月一日

# 目 录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

## 第二部分 预算表格

- 一、收支预算表
- 二、收入预算表
- 三、支出预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功能分类支出预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经济分类支出预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 九、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双辽市人民检察院是国家的法律监督机关，在中共双辽市委的领导下，依法独立行使检察权，对双辽市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其主要职责是：

（一）依照法律规定立案侦查由双辽市人民检察院管辖的贪污贿赂犯罪案件，渎职侵权犯罪案件。

（二）对公安机关提请批准逮捕的犯罪嫌疑人进行审查批准逮捕和对直接受理案件审查决定逮捕。

（三）对公安机关和本院侦查部门移送起诉或不起诉案件进行审查起诉、决定起诉、不起诉，对提起公诉或抗诉的案件派员出庭支持公诉、支持抗诉。

（四）依法对公安机关的刑事立案活动是否合法进行法律监督，对本市公安机关提请批准逮捕犯罪嫌疑人和移送起诉案

件中对侦查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

（五）依法对人民法院的刑事审判活动是否违反法律规定的诉讼程序以及作出确有错误的判决和裁定实行监督。

（六）依法对看守所、拘留所等监管机关执行刑事判决、裁定以及监管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

（七）依法对人民法院的民事审判和行政诉讼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

（八）依法开展综合治理，进行职务犯罪预防，宣传法制，教育公民自觉遵守宪法、法律。

（九）受理、处理人民群众的控告、举报和申诉。

（十）对本院的检察官和其他工作人员进行思想政治教育，组织专业培训，按照权限管理检察官和其他工作人员；协助市主管部门管理本院的机构、编制工作。

（十一）承办其他应由本院负责的工作。

## 二、机构设置

根据上述职责，双辽市人民检察院内设 9 个机构，分别为职务犯罪检察部、刑事检察部、民事行政检察部、控告申诉和刑事执行检察部、政治部、检务管理部、检务保障部、监察部、机关党总支。

## 第二部分 预算表格

### 收支预算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939.46	一、一般公共服务	
财政预算拨款收入	939.46	二、国防支出	
非税收入		三、公共安全支出	735.9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四、教育支出	
三、事业收入		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5.34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7.76
五、上级补助收入		七、住房保障支出	30.41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其他收入			
<b>本年收入合计</b>	939.46	<b>本年支出合计</b>	939.46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结转下年	
上年结转			
<b>收入总计</b>	939.46	<b>支出总计</b>	939.46

# 收入预算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用事业 基金弥 补收支 差额	上年 结转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 性基 金预 算拨 款收 入	事业收入			事业 单位 经营 收入	上 级 补 助 收 入	附 属 单 位 上 缴 收 入			其 他 收 入
			小计	财政预 算拨 款收 入	非 税 收 入		小 计	教 育 收 费 收 入	其 他 事 业 收 入						
一、公共安全支出	735.95	735.95	735.95	735.95											
检察	735.95	735.95	735.95	735.95											
行政运行（检察）	677.47	677.47	677.47	677.47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检察）	42.46	42.46	42.46	42.46											
“两房”建设	3.52	3.52	3.52	3.52											
其他检察支出	12.50	12.50	12.50	12.50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5.34	145.34	145.34	145.34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45.34	145.34	145.34	145.34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45.34	145.34	145.34	145.34											
三、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7.76	27.768	27.76	27.76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7.76	27.768	27.76	27.76											
行政单位医疗	27.76	27.768	27.76	27.76											
五、住房保障支出	30.41	30.41	30.41	30.41											
住房改革支出	30.41	30.41	30.41	30.41											
住房公积金	30.41	30.41	30.41	30.41											
合计	939.46	939.46	939.46	939.46											

# 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 支出	事业 单位 经营 支出	对附属 单位补 助支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一、公共安全支出	735.95	662.15	389.84	272.31	73.80			
检察	735.95	662.15	389.84	272.31	73.80			
行政运行（检察）	677.47	662.15	389.84	272.31	15.3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检察）	42.46				42.46			
“两房”建设	3.52				3.52			
其他检察支出	12.50				12.50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5.34	145.34	145.34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45.34	145.34	145.34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45.34	145.34	145.34					
三、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7.76	27.76	27.76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7.76	27.76	27.76					
行政单位医疗	27.76	27.76	27.76					
四、住房保障支出	30.41	30.41	30.41					
住房改革支出	30.41	30.41	30.41					
住房公积金	30.41	30.41	30.41					
合计	939.46	865.66	593.35	272.31	73.80			



#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939.46	一、一般公共服务			
财政拨款收入	939.46	二、国防支出			
非税收入		三、公共安全支出	735.95	735.9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四、教育支出			
		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5.34	145.34	
		六、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7.76	27.76	
		七、住房保障支出	30.41	30.41	
<b>本年收入合计</b>	939.46	<b>本年支出合计</b>	939.46	939.46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b>收入总计</b>	939.46	<b>支出总计</b>	939.46	939.46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功能分类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 支出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一、公共安全支出	735.95	662.12	389.84	272.31	73.80
检察	735.95	662.12	389.84	272.31	73.80
行政运行（检察）	677.47	662.12	389.84	272.31	15.3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检察）	42.46				42.46
“两房”建设	3.52				3.52
其他检察支出	12.50				12.50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5.34	145.34	145.34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45.34	145.34	145.34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45.34	145.34	145.34		
四、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7.76	27.76	27.76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7.76	27.76	27.76		
行政单位医疗	27.76	27.76	27.76		
五、住房保障支出	30.41	30.41	30.41		
住房改革支出	30.41	30.41	30.41		
住房公积金	30.41	30.41	30.41		
合计	939.46	865.66	593.35	272.31	73.80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经济分类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一、工资福利支出	463.28	447.96	447.96		15.32
基本工资	193.58	193.58	193.58		
津贴补贴	186.35	173.03	173.03		13.32
奖金	15.15	15.15	15.15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5.24	25.24	25.24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92	2.92	2.92		2
住房公积金	30.41	30.41	30.41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63	7.63	7.63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315.49	272.31		272.31	43.18
办公费	30.03	30.03		30.03	
印刷费	3.00	3.00		3.00	
咨询费					
手续费	0.10	0.10		0.10	
水费	1.00	1.00		1.00	
电费	13.00	13.00		13.00	
邮电费					
取暖费	19.48	19.48		19.48	
物业管理费	35.00	35.00		35.00	
差旅费	5.00	5.00		5.00	
维修（护）费	20.66	4.64		4.64	16.02
租赁费	16.90				16.90
会议费					
培训费	6.31	6.31		6.31	
公务接待费	4.10	4.10		4.10	

专用材料费					
被装购置费	0.26				0.26
专用燃料费					
劳务费	30.00	30.00		30.00	
委托业务费					
工会经费	8.41	8.41		8.41	
福利费	0.42	0.42		0.4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0.50	60.50		60.50	
其他交通费用	39.23	39.23		39.23	
税金及附加费用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2.09	12.09		12.09	10.00
三、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5.39	145.39	145.39		
离休费	6.51	6.51	6.51		
退休费	138.83	138.83	138.83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5	0.05	0.05		
四、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办公设备购置					
专用设备购置					
五、资本性支出					
办公设备购置					
专用设备购置					
大型修缮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其他资本性支出					

##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 年预算数
合 计	64.60
1、因公出国（境）费用	
2、公务接待费	4.10
3、公务用车费	60.50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0.50
（2）公务用车购置	

说明：

1、“2018 年预算数”的单位范围包括部门本级所属1个预算单位。

2、“2018 年预算数”的实有人员91人，其中：在职人员59人，离退休人员32人。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 支出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预算部门及编码			基层预算单位及编码	
项目属性	新增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延续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期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其中：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 目标	年度目标			中长期目标
年度 绩效 指标	一级指 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效果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生态效益 指标		
		可持续影响 指标		
		满意度指标		

##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 一、2018 年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所有收入和支出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公共安全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住房保障支出。2018 年收支总预算 939.46 万元，比 2017 年预算增加 160.28 万元，主要原因是员额检察官和检察辅助人员的工资套改后，实行新工资标准，人员经费增加比 2017 年增加 99.79 万元，再加上车补纳入预算，车补经费为 39.23 万元。

### 二、2018 年收入预算情况

2018 年收入预算 939.46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939.46 万元，占 100%。本年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939.46 万元，占 100%。

### 三、2018 年支出预算情况

2018 年支出预算 939.4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65.66 万元，占 92.14%；项目支出 73.80 万元，占 7.86%。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 593.35 万元，占 68.54%；公用经费 272.31 万元，占 31.46%。

### 四、2018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

2018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939.4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



预算拨款 939.46 万元。支出包括：公共安全支出 735.95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5.34 万元，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7.76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30.41 万元。

## 五、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情况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939.4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65.66 万元，占 92.14%；项目支出 73.80 万元，占 7.86%。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 593.35 万元，占 68.54%；公用经费 272.31 万元，占 31.46%。

公共安全（类）支出 735.95 万元，占 78.34%，主要用于检察院行政运行、一般行政管理事务等工作的开展。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45.34 万元，占 15.47%，主要用于检察院离退休人员相关费用开支。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支出 27.76 万元，占 2.95%，主要用于检察院干警医疗保险等费用开支。

住房保障（类）支出 30.41 万元，占 3.24%，主要用于检察院干警住房公积金等费用开支。

## 六、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865.66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593.3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272.3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 七、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拨款情况

2018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64.60 万元，比 2017 年预算数减少 27.76 万元。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比 2017 年预算数相同。

2.公务接待费 4.10 万元，比 2017 年预算数增加 2.74 万元，主要原因是工作业务需要，增加公务接待费。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60.50 万元，比 2017 年预算数减少 30.5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0.50 万元，比 2017 年预算数减少 30.50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17 实行车辆改革，减少 10 台车辆，2018 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相应减少；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与 2017 年预算数相同。

### 八、2018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情况

####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18 年部门本级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272.31 万元，

比 2017 年预算增加 78.69 万元，增长 40.64%。

##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无政府采购。

##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17 年 10 月 31 日，部门本级共有车辆 26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6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20 辆、本部门无领导干部用车、无特种专业技术用车、无其他用车。本部门没有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2018 年部门预算我院没有安排购置车辆及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情况。

## （四）重点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由于我院 2016 年刚刚纳入省级财政预算管理，2018 年还处于过渡期，虽然已经实施预算绩效管理，但 2018 年尚没有确定重点项目及项目支出绩效目标。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通过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通过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付的资金。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六）**上级补助收入**：指预算单位从主管部门或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拨款补助收入。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本单位所属下级单位（包含独立核算和非独立核算的，相关支出纳入和未纳入部门预算的下级单位）上缴给本单位的全部收入（包括下级事业单位上缴的事业收入、其他收入和下级企业单位上缴的利润等）。

（八）**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预计当年的“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九）**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上缴上级支出：指附属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四）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费的国际旅游、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

其他费用。

（十八）项目支出绩效目标：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是指部门预算安排的项目支出在一定期限内预期达到的产出和效果。